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格式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鹿寨职业教育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鹿寨职业教育中心体育运动及心理拓展训练场地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鹿寨职业教育中心体育运动及心理拓展训练场地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鹿寨县鹿寨镇建筑工程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332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6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人，营业收入为 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万元¹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鹿寨县鹿寨镇建筑工程公司

日 期：2026年8月5日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：请根据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注：1、本格式为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提供的标准格式，仅用于证明供应商的企业类型。格式中的“联合体”、“分包意向协议”等文字不作为本项目供应商为联合体或分包项目的证明。对于接受联合体或分包的项目，如供应商为联合体或分包项目的，须在响应文件中另行提供相关资料。

2、格式中的“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”，每个承接工程的企业只能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一个类型。“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”为“建筑业”。

此项材料如有应以 PDF 格式上传，并加盖 CA 电子签章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鹿寨县鹿寨镇建筑工程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建筑业
- 3.上年度营业收入 3329 万元资产总额 2362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6 年 7 月 28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